

# 玉溪市红塔区农业农村局

[2025]—142号

## 玉溪市红塔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红塔区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 实施方案》的通知

小石桥、洛河乡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高仓、北城、大营街、研和、春和街道城镇建设发展服务中心：

经区农业农村局党组研究决定，报市农业农村局组织评审通过，省级备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涉及的各乡、街道认真查阅方案，做好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的管理及项目实施有关的配合协调工作。

玉溪市红塔区农业农村局

2025年7月28日

# 红塔区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 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做好红塔区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利用工作，持续推进全区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根据国务院《农用薄膜管理办法》（2020 年第 4 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24〕167 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云财农〔2025〕58 号）、《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工作的通知》和《玉溪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玉财农〔2024〕201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红塔区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基本情况

### （一）区域自然资源及社会经济发展状况

玉溪市红塔区，隶属云南省玉溪市。地处滇中腹地，东与江川区相连，东南与通海县毗邻，西南与峨山彝族自治县交界，北与昆明市晋宁区接壤。辖区面积 1004 平方千米，其中山地占 82.7%。红塔区常用耕地面积 187755.9 亩（2023 年统计年鉴），下辖 9 个街道、2 个彝族乡：玉兴街道、玉带街道、凤凰街道、北城街道、大营街街道、研和街道、李棋街道、春和街道、高仓街道、洛河乡、小石桥乡，社区（村委会）109 个，其中：社区 99 个，村委会 10

个；村（居）民小组 1133 个，其中：社区居民小组 1062 个，村民小组 71 个；自然村 437 个。其中红塔区北城街道、大营街街道、研和街道、春和街道、高仓街道、洛河乡、小石桥乡为涉农乡、街道。2024 年，全区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 42.62 亿元，同比增长 3.1%（以下均为可比价），其中：农业产值完成 32.11 亿元，增长 3.6%；牧业产值完成 8.84 亿元，增长 1.0%；林业产值完成 0.72 亿元，增长 8.3%；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业完成 0.74 亿元，增长 6.2%。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 24.05 亿元，同比增长 3.0%。2024 年全区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6627 元，同比增长 6.1%。全区 15 家企业持“三品一标”有效证书 56 个，其中：无公害农产品 6 家企业、6 个产品，绿色食品 8 家企业、45 个产品，有机农产品 1 家企业、5 个产品，传统农业向规模化、集约化、现代化发展。

### （二）地膜覆盖与回收利用状况

2024 年地膜覆膜面积 195698.25 亩（其中：玉米 50630.25 亩、蔬菜 191049.45 亩、烟草 39000 亩）；地膜用量 1092.22 吨，回收量 867.99 吨；棚膜覆盖面积 2987.25 亩，用量 1044.67 吨，回收量 929.06 吨；地膜处置率 84.1%。

### （三）地膜生产情况

区内目前有地膜生产企业一家，即玉溪市旭日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始建于 1976 年，是一家集新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化农用薄膜制造企业，主营“旭日”牌 1000 多个规格品种的功能性棚地膜，拥有各种型号的农用薄膜生产线 80 余条，年

生产能力 10 万吨以上。产品主要销往云南省各地州市以及东南亚国家。连续多年来产销量均在中国农用薄膜行业中位居前三、云南省塑料薄膜行业中位居第一，已成为全国年产销量较大的农用薄膜单体企业、中国轻工业塑料行业（农用薄膜）十强企业。该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云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云南省塑料薄膜制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中科院理化所共建了功能性农用薄膜联合研发实验室。先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云南省创新型企业、云南民营企业 100 强等荣誉称号。

## 二、基础条件

### （一）项目管理单位基本情况

红塔区农业农村局核定机关编制 24 名，实有公务员 21 人。局下属事业单位 7 个：区农业农村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区种植业发展服务中心、区畜牧渔业发展服务中心、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区农村改革与经济管理服务中 心、区农业机械监督管理站，其中：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为副科级参公单位，区农业农村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副科级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111 名，实有 99 人，空编 12 人。

### （二）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承担单位红塔区农村综合服务中心隶属于红塔区农业农村局，属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现有在职职工 26 人，其中：研究员 3 人、高级职称 11 人、中级职称 3 人、初

级职称 7 人、工勤 2 人。技术力量强，业务工作独立，完全能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红塔区目前正在实施的地膜类项目为烤烟地膜补助项目，由玉溪市红塔区惠兴烤烟综合服务专业合作社代购地膜，每卷 7.5 公斤，单价 86.25 元。烤烟收购结束后，由农户按烤烟种植任务面积每亩 6.5—7.1kg 交售回收地膜，每亩补助农户 35 元，真正做到谁销售、谁回收的模式。目前区内有从事农用薄膜回收企业 3 家，分别是玉溪光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华飞伦再生资源回收（玉溪）有限公司和玉溪市旭日塑料有限责任公司。经过实地调研面谈企业相关负责人，3 家企业暂无回收地膜计划，将回收主体扩大到全市范围内遴选，综合考虑企业回收能力、回收后再生利用技术和产能、距离区内运距等因素，通过实地调查了解，最终与 2024 年底投产的云南虹旭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达成初步合作意向。

红塔区之前没有实施过地膜试点县项目，暂时没有设置残膜监测点，目前每个季度主要由各乡、街道在全国农业资源环境信息系统中填报统计地膜使用回收情况，区农业农村局做好审核上报工作。

### **三、实施必要性**

#### **（一）农业提质增效的需要**

目前部分废旧地膜还没有充分得到回收再利用，群众把地膜从田间捡拾后，随意丢弃，甚至一烧了之，导致造成白色污染。废旧地膜残留会阻碍农作物根系生长，影响水分和养分吸收，致使作物

生长不良、产量降低、品质下降。科学使用地膜，能够促进作物根系正常生长、帮助作物抗寒抗旱，控湿保墒、抑制杂草生长等，有利于提升农产品品质，提高农业效益。

## （二）耕地资源保护的需要

土壤中残膜难以降解，经年累积，会破坏土壤结构，降低土壤透气性，阻碍作物对水肥的吸收，影响土壤微生物繁殖生长。科学用膜，有效降低地膜残留，有利于保护土壤质量，保持耕地质量不降低。

## （三）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废旧地膜回收利用利润低，无社会化组织或个人收购，科学使用地膜，有利于延长地膜使用寿命，降低地膜使用量，减少资源占用，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 四、目标和重点任务

## （一）基本原则

1.合理使用、保障生产。地膜使用要兼顾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做好标准地膜规范使用技术推广，充分发挥地膜增产增效作用。通过大力宣传，示范带动等方式，鼓励引导农户、种植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等主体，使用 0.015 毫米及以上加厚高强度地膜（符合《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GB13735-2017 标准有关要求）。

2.因地制宜、分类实施。根据不同产业不同作物的需求和地膜使用特点，分类指导，采取不同的措施，推广适宜的技术，残膜清除彻底的优先安排农业扶持项目。

3.统筹安排、全面推进。各乡、街道要统筹安排，以烟草、蔬菜、草莓、玉米、马铃薯等作物为重点，做好典型示范，逐步全面推进。

## （二）技术路线

1.加大推广应用。一是各乡、街道（2024年大小春种植面积小于1万亩的李棋、玉兴、玉带、凤凰街道除外）按任务面积推广使用厚度0.015mm厚的地膜，负责统计上报名单（表格附后）；二是改进农艺技术，确定合理的揭膜时期和方法；三是加强科研院所、地膜生产加工企业以及推广等部门协作。

2.建立回收体系。按照“政府扶持、市场运作、循环利用”的工作思路，推进地膜回收专业化，引导种植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等开展地膜回收。逐步建立地膜捡拾、回收、资源化利用的网络体系。鼓励残膜加工企业回收废旧地膜，推广“谁购买谁交回、谁销售、谁收集、谁生产、谁处理”和“旧膜换新膜”政策试点，鼓励农民和农业服务组织回收旧地膜。

3.调整使用结构。对于地膜使用收效甚微的作物和区域，开展地膜使用对比试验，用试验数据引导农民减少使用，逐步减少地膜使用量；通过选育推广抗旱、耐低温等抗逆品种，引导部分区域逐步退出地膜使用；通过轮作倒茬减少地膜单位面积覆盖率，减轻残膜污染。

## （三）建设目标及规模

以加强指导在农业生产上科学选用地膜和加强农田残膜回收

利用为主要内容，以玉米、蔬菜、烤烟等为重点，加大地膜使用技术指导和服务，切实减少地膜、特别是超薄地膜的使用量，提高农田残膜回收利用率。到 2025 年，实现地膜处置率达 85%以上，耕地“白色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本项目地膜推广应用、回收 25000 亩，其中：第一批 17000 亩由红塔区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第二批 8000 亩，由玉溪市农业农村局委托第三方实施），回收量平均按每亩 7 公斤计算，计划回收总量 175000 公斤（第一批 119000 公斤，第二批 56000 公斤）。项目投入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第一批 51 万元已下达至红塔区，第二批资金由市级统筹使用；若后续还有资金下达，增加建设规模。

项目建设期限：2025 年 8 月—2026 年 9 月。

2025 年 5 月，宣传发动、项目方案制定、上报评审；

2025 年 6 月，征求意见，确定最终的项目实施方案；

2025 年 7 月-2026 年 6 月，项目实施；

2026 年 7 月-8 月，收集整理台账资料，审计；

2026 年 9 月，组织项目的验收工作。

#### （四）开展宣传培训

计划开展地膜科学使用及回收利用、政策法规宣传培训活动 3 期 300 人次以上（由市级培训 100 人次），发放技术宣传资料 1000 余份，通过宣传培训，提高农民对地膜污染危害的认识，引导农业生产主体使用易于回收的高标准地膜和主动捡拾清理废旧地膜，防

止农业面源污染，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 （五）建立废旧地膜残留监测点

2025年设置地膜残留监测点3个。分别：小石桥乡1个，洛河乡1个，高仓街道1个（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点位）。由市级统一招标委托第三方实施（第二批补助资金列支），获取地膜残留相关数据，为今后土壤污染防治提供科学依据。

#### （六）开展地膜回收工作

为更好的完成地膜回收任务，第一批17000亩回收工作由红塔区农业农村局委托云南虹旭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第二批8000亩回收工作由市级委托第三方完成。形成“企业+村（居）委会+农户”联动模式。企业根据作物揭膜时间到各村（居）委会集中时段回收地膜，市、区两级农业农村局根据需要设立不少于5个流动回收网点，探索“五有标准”：有地膜回收场所（面积不少于20个平方米），有显著的地膜回收标志牌，有熟悉地膜回收业务的人员（懂电脑、会整理台账），有资金（有至少收购地膜周转资金10万元），有时间（能够确保农户回收地膜，不会出现无人现象）。农户按每亩不少于7公斤交售地膜，第一批资金补助方式及时间视资金到位情况定，第二批资金补助由市农业农村局委托的第三方进行支付。

#### （七）做好台账资料及档案归档

认真做好项目台账资料收集，加厚地膜推广使用花名册、地膜回收及兑付农户补助花名册、培训名册等相关资料、做到专人管理，满足省、市项目验收要求。

## (八) 资金使用计划及补助

### 第一批资金使用计划表

序号	名称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1	推广应用 17000 亩(每亩按 7 公斤, 即 119000 公斤)	2 元/公斤	238000	农户每亩按不少于 7 公斤交售废弃地膜后可获得补助
2	企业回收 17000*7 公斤(即 119000 公斤)	2 元/公斤	238000	每亩按 7 公斤、总量 119000 公斤
3	宣传培训及审计验收	1 项	34000	培训 2 次, 每次不少于 100 人。
合计			510000	

说明: 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由区农业农村局下达到涉及的乡、街道, 由乡、街道依据名册发放到农户; 地膜回收由回收企业到点位根据揭膜时间集中时段回收, 回收价格由企业参照市场价定价。

## (九) 项目绩效总目标

### 绩效目标总表

项目名称	红塔区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建设项目		第一批资金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姚红松 15096798649
主管部门	红塔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红塔区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项目资金总额: (万元)		51	
	其中: 中央财政拨款(万元)		51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建设, 2025 年实现全区地膜处置率 $\geq 85\%$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广、回收加厚高强度地膜	17000 亩
		数量指标	建立废旧地膜残留监测点	3 个(由市级完成)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培训	300 人次(由市级完成 1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效益指标	项目促进农业向绿色、有机、生态循环发展。	正在实施
		可持续影响	建立残膜回收长效机制, 促进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永久
农户满意度指标			90%	

## 五、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以区农业农村局局长史忠明任组长，副局长柴冬梅、局党组成员、农开中心主任姚红松任副组长，成员由普海莲、蔡亚东、郭凤鸣、吴国斌、普方学、陈俊、周万云、肖琳、原祖林组成的工作专班。严格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效。涉及项目的乡、街道也要成立相应的项目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项目建设，组织领导各方力量，协调各有关部门，明确职责，压实责任，形成工作合力，强化项目管理，加强对项目建设的监督和考核。

### （二）强化措施落实

将非标地膜纳入农资打假范畴，联合有关部门积极开展地膜打假行动，对于生产、销售、使用非标准地膜的企业、组织和个人应给予最严厉的处罚。开展地膜覆盖技术适宜性评估，推进地膜覆盖技术合理应用，降低地膜覆盖依赖度；通过改进农艺措施，集成示范地膜替代技术等减少地膜用量。突出抓好秋季地膜回收，组织专家分区域、分作物制定切实可行的地膜回收技术方案，压实回收企业、专业回收组织和使用者的责任，提高当季回收利用率，防止残膜造成新的污染。加强对地膜回收专业化服务组织的技术指导，科学推进地膜回收、加工、再利用社会化服务。加强地膜应用和残膜污染的基础数据统计工作，进一步完善农田残留地膜污染监测网络，建立农田残膜监测与调查点，继续开展地膜残留调查，构建基数清楚、可参考的数据统计平台。

### （三）严格资金管理

补助资金第一批 51 万元，由红塔区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第二批补助资金由玉溪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严格遵守项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监管力度，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基本原则，细化支出范围，明确资金用途，按照项目进度拨付资金，严格履行招标采购程序，确保专款专用，严禁弄虚作假、挤占挪用。

推广应用资金到位后，区农业农村局依据各乡（街道）任务面积所分配的资金及时拨付到乡（街道），乡（街道）相关人员认真核实农户补助名单进行兑付，严禁公职人员代领补助资金。

回收企业完成回收任务后，提供回收名册及后端处置清单，经验收合格后由区农业农村局拨付补助资金。

### （四）加强绩效考核

建立健全地膜科学使用试点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对项目实施进行年度绩效考核。考核内容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整区制推进；项目完成后地膜处置率是否达到 85%；项目资金能否及时用于该项目且支出内容合理；项目实施程序是否规范；项目建设内容是否完成。项目实施后，要对年度实施情况进行自评自查，总结、绩效报告分析。

### （五）加大宣传引导

多渠道开展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利用宣传活动，营造社会氛围，积极推广各地的好做法、好技术、好经验。引导全民积极主动参与地膜科学使用与废旧地膜回收利用，增强地膜生产者、销售者、使

用者、回收者、监管者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 六、项目效益分析

### （一）经济效益

1.作物增产增收。通过项目实施，玉米每亩可实现净增收 90 元；烤烟每亩可实现净增收 30 元；蔬菜每亩可实现净增收 30 元；每年避免白色污染导致牲畜死亡，挽回经济损失 4 万元。

2.节约生产成本。农业用水节约率达到 35%，节约用肥率达到 20%，节约农药率达到 40%，另外可减少每年因使用不合规地膜造成的白色污染，需要付出巨大的人工治理费用。项目实施后，将大大改善白色污染现状，每年可节约环境治理用工费用 80 万元左右。

通过项目实施，推广使用加厚高强度地膜进一步减少了废旧地膜在土壤中残留和污染，改善土壤理化性状，提高播种质量和田间出苗率，促进农作物稳健生长，防止后期早衰，有利于促进农作物增产、稳产。

### （二）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从地膜生产源头、治理源头抓起，由企业联合体承担统一供膜、统一覆膜、统一收膜，真正实现“谁污染、谁治理，谁受益、谁治理”，进一步清洁了土壤，提高了耕地土壤质量，推进了生态循环发展，促进农业生产向绿色、有机、生态循环发展。

### （三）生态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实现农田残膜的回收利用，解决了长期以来地膜回收后焚烧和堆放造成的环境“二次污染”问题，通过地膜污染治

理，保护了农田土壤，改善了农业生态环境，实现地膜覆盖技术条件下土壤的良性循环，为更大范围推广使用覆膜栽培技术提供了广阔的空间。项目实施后，建立长效的农田残膜回收机制，保证农田残膜量不增加，污染不加剧，为农业生产提供安全、可持续的农业环境，有利于农村环境改善，实现资源可持续利用；有利于农业生产走上现代农业循环发展之路；有利于天更蓝、水更绿，为实现乡村振兴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

## 七、项目安排

根据红塔区实际，坝区土地流转较多，花卉种植面积占比较大。根据《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工作的通知》要求，加厚地膜推广主要以玉米、蔬菜覆膜等作物为主。经到各村（居）委会实地调研了解，地膜回收困难原因之一主要是山区距离城区较远，交售地膜不方便。所以为便于地膜回收利用，本次任务分配以山区村（居）委会为示范点进行推广、回收地膜。对各乡、街道推广、回收任务分配以下：

### 红塔区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任务分解表

乡（街道）	推广应用地膜、回收任务 25000 亩（单位：亩、元、公斤）					
	推广面积 (亩)	用量(公斤)	回收面积 (亩)	回收量 (公斤)	农作物	备注
高仓街道	3000	21000	3000	21000	玉米、蔬菜等主要覆膜作物	第一批任务
北城街道	3000	21000	3000	21000	玉米、蔬菜等主要覆膜作物	第二批任务
小石桥乡	6000	42000	6000	42000	玉米、蔬菜等主要覆膜作物	第一批任务
大营街街道	2000	14000	2000	14000	玉米、蔬菜等主要覆膜作物	第二批任务
洛河乡	6000	42000	6000	42000	玉米、蔬菜等主要覆膜作物	第一批任务
研和街道	2000	14000	2000	14000	玉米、蔬菜等主要覆膜作物	第一批任务
春和街道	3000	21000	3000	21000	玉米、蔬菜等主要覆膜作物	第二批任务
<b>合计</b>	<b>25000</b>	<b>175000</b>	<b>25000</b>	<b>175000</b>	<b>推广、回收平均每 亩按 7 公斤计</b>	

附表

红塔区 2025 年地膜推广使用回收农户名册

乡（街道）：（盖章）

单位：亩、公斤

序号	村（居）委会	村（居）民小组	姓名	社保卡号	联系电话	使用面积	回收量	备注
	合计							

经办人：（签字）

审核人：（签字）

备注：回收量按每亩 7 公斤计算，补助对象为实际使用地膜的种植户，涉及流转土地的在备注栏标明。

# 红塔区 2025 年各乡、街道地膜推广使用回收汇总表

乡（街道）： （盖章）

单位：亩、公斤

序号	村（居）委会	小组数	户数	使用面积	回收量	备注
	合计					

经办人： （签字）

审核人： （签字）



